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94 号)。

后续工作中,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0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每五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一次进展公告(详情请见公司在上述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仍需和有关各方做进一步磋商和论证,且对于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尚未完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6 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 号)。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对交易标的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鉴于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1 月 22 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